

水土保持方案验收单位比选结果公示

在 2026 年 8 月 10 日,由我单位开展的 2026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甘河农牧场分公司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(4 个标段)水土保持方案验收单位比选活动,经评审委员会评定,选定总得分最高的水土保持方案验收单位为中选单位,结果如下:

一、中选单位

确定厦门仁铭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为 2026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甘河农牧场分公司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(4 个标段)水土保持方案验收单位,负责开展该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验收相关工作并出具验收报告、完成水利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工作。

二、中标金额:2026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甘河农牧场分公司第五连(队)1 万亩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,中标金额 4.65 万元;2026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甘河农牧场分公司第六、十连(队)1.28 万亩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,中标金额 4.65 万元;2026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甘河农牧场分公司第四连(队)1.22 万亩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,中标金额 4.65 万元;2026 年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甘河农牧场分公司第二十连(队)1.08 万亩旱作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,中标金额 4.65 万元。

三、公示截止时间：2026 年 8 月 11 日 17:00

公示期为 1 天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向监督部门提出核查要求，逾期将不再受理。

监督部门联系人：赵红伟，联系电话：15048006907。

特此公示

内蒙古大兴安岭农垦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

甘河农牧场分公司

2026 年 8 月 10 日

